

王德恒 主编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美女江湖

惊世骇俗的女子武侠小说

柔情似水
江湖美女写美女江湖
红粉如烟

多情侠女道侠女多情

江湖

王德恒 主编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美女江湖 / 王德恒主编. - 北京: 中国文联出版社, 2004.5

ISBN 7-5059-4555-6

I . 美… II . 王… III . 侠义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23654 号

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书名 | 美女江湖 |
| 主编 | 王德恒 |
| 出版 | 中国文联出版社 |
| 发行 |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(010-65389152) |
| 地址 |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(100026) |
| 经销 | 全国新华书店 |
| 责任编辑 | 樊东屏 |
| 责任印制 | 李寒江 |
| 印刷 | 北京瑞兴印刷有限公司 |
| 开本 | 880 × 1230 1/32 |
| 字数 | 172 千字 |
| 印张 | 9.375 |
| 插页 | 2 页 |
| 版次 | 2004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|
| 印数 | 1-6000 册 |
| 书号 | ISBN 7-5059-4555-6/I · 3553 |
| 定价 | 17.80 元 |

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

请登陆我社的网站 <http://www.CFLACP.com>

罡风中的又一座高山(序)

德 公

据说，最近许多人对“美女作家”评价不好。但是，在书市上，她们的作品销量一直遥遥领先。她们的名字耳熟能详，茶余饭后也少不了谈论。特别是女读者，偏爱同性的作品。在一份调查报告中又显示出，读文学书的人中，女性现在比男性要多些。可能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，成年男子要竞争，要奋斗，而未成年男子更爱好有刺激的电子游戏吧。高科技的到来，为男性创造的娱乐方式多种多样，所以，读书的时间便被挤掉了。而女人们虽然在新时代里也有了很大的改变，但是，还是在办公室、在家里、在班上的时候多，这使她们有机会捧起书本来。读书还是她们主要的文化消费。

而在文化消费的所有品种中，武侠小说是最重要的最大量的一种消费。金庸的作品正规出版就有三亿册，盗版的数量超过正规出版的印数。古龙等人的作品也十分流行。新派武侠小说自八十年代初进入大陆，风靡一时，其覆盖各种读者群的气势，令人瞠目结舌，连华罗庚这样的大科学家都读得津津有味，而几乎

美女江湖

罡风中的又一座高山

所有初中以上的男孩子都读过，不可思议的是女孩子们也大部分读过。随着武侠作品不断地被改编拍摄成为电视剧、电影，其影响力几乎遍及了整个操华语的人群，在世界文化中形成一道独特的风景线。

自从梁羽生开新派武侠小说之风，到金庸使其达到高峰，后来古龙力图求风格变化，人们对新派武侠小说已经很熟悉了。大约十五至十八年的阅读期，一般的读者读了十几部乃至几十部之后，逐步地对新派武侠小说的新鲜感在消失，审美感被蒙上了陈旧的灰尘，当读者产生了这种审美过程疲惫时，那就是求新求变的时候到来了。

大约在 2001 年左右，许多大陆的杂志开始刊载大陆作者创作的武侠文学作品，进而出现了专门刊登大陆武侠作品作者的杂志，而且销量在悄悄地攀升。找来几十本看，虽然还看到新派武侠小说的某些影响，但是，大陆作者自己的风格已经凸显了出来。特点之一就是中、短篇武侠作品的大量涌现。仅就武侠作品来说，谁都知道，短篇比中篇难写，中篇比长篇难写。这从港台三百多名创作过武侠作品的作者的创作状况中可以看出来。能写短篇的是凤毛麟角，写中篇的就是高手了。金庸自己虽然没有说中短篇难写，但是他说自己的作品长篇比中篇好，中篇比短篇好，就可以窥见中短篇确实是很难写的。实际上金庸不过就写了一部中篇和一个短篇，已经感到了这种难处了。而大陆的武侠作品，开始就以中短篇为主，开始就向高难度进取，实在谁能可

贵。

另一个重要的特点就是，突然间涌现出来许多女作者，有些可以称为女作家了。新派武侠小说自上个世纪五十年代产生以来，先后产生过三百多位出版过一部长篇武侠作品的作者，竟然没有一个女子。而现在大陆的武侠作品的作者竟然很多是女子创作的，甚至，有些女作者已经成为有的杂志的主要纂稿人了，出长篇作品的女子也不在少数。这部“美女江湖”之一中介绍的邹琳，是个今年才 13 岁的女孩，已经出版了两部武侠长篇作品，深得金庸好评。金庸不但在紧张的修改作品和应付社会活动中抽出时间接见她，而且还称赞她的作品写得有新意。其它女作者，最大的也才 26 岁，正处于创作力旺盛和求新的阶段。

大陆武侠文学创作的最重要的特点就是，已经开始有意识地探索新的武侠文学创作的途径，力图突破新派武侠小说的写法，用更有吸引力，更符合现代人审美需求的结构、手法、环境、语言来创作武侠作品。尽管不谈超越金庸、古龙，但是在金庸、古龙之外另起高峰的倾向已经十分明显。令人惊喜的是，在这方面，女作者竟然起了领头的作用。象沈璎璎就是其中比较成功的一位。而田蔚创作的中篇武侠《玉女》开始在网上贴出来的时候，就有人评价是对金庸的挑战，具有超过金庸作品的审美价值。随后她继续创作出来的中短篇和长篇作品，都显得是自创一格，不但具有武侠小说的那种吸引力，而且向纯文学借鉴靠拢，使作品的文学性大大提高。盛颜的作品看出有意识地采纳了唐宋以来

笔记小说的技巧，在略显古典的叙述中，给人以现代意识的影响。象《今古传奇武侠版》除了沈樱樱和沧月的作品以外，斑竹枝的《大侠张旺》、《刺秦》；李歆的《哀闺》；优客李伶的《红颜四大名捕》、《金诗塔》；苏娅——《七刹岛》；夏洛——《玉碎》；周平平——《剑在江南烟雨中》；萧如瑟——《五十弦》；杜若——《痴狐狸》等，都是中短篇武侠小说，都在不同程度上引起很大的反响。而且，并不都是卿卿我我，谈情说爱为主。真正地展示了女子细腻描摹的同时，也深入了武侠文学的内涵。在这些作品里，武侠并不象有些人说的只是外套，而是具有了女人对武侠世界的独立思考。她们竟是这样的出手不凡，一参与就改变了武侠文学的面貌。女性和文学有一种天生的缘分。武侠文学发展到进入文学殿堂的时候，女子写手的出现，是武侠文学成熟的一种标志。她们的感觉触角细腻、敏锐，心软，心细，感情化，而且几乎都有些神经质，人情味更浓郁，每个人的个人特点也突出。因此，用女性的方式来阐释武侠，风味别具。

当然，女子武侠作品，大多是以女子为主角的。这更是一个可喜的现象。自从新派武侠小说产生以来，作品达千种以上，可是，几乎没有以女性为主角的。我作过统计，只有一个厉胜男是决定作品大局走向的女主角，其他作品没有一个女性起过这种作用。金庸洋洋十五部达六十册的书中，尽管塑造了许多生动的有个性的女性形象，但没有一个女主角是决定整体故事走向的主角。而现在的武侠文学爱好者们则对书中的主角是女侠一致

看好。本书所发表的作品，不但都是女子作者，而且主角还都是女侠，是这些女侠们决定事件和故事的走向。仅此，就是一大突破。

这方面不赘言，看看本书，就知道，蓦然回首，女子武侠已在楼头高处。

记得前几年，有人把武侠书的到处流行称为“罡风”，“罡风”曾经一度横扫书籍市场，其势头至今不衰。此时，女子武侠就是罡风中的又一座高山。爬上去看看，真是气象万千，美不胜收。看过了，就会和我有同感。

美女江湖

目 录

|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|
| 粉色刀锋 | 榴香红 | 1 |
| 花尸 | 盛 颜 | 39 |
| 栖砾水里的姑娘 | 邹琳枫正红 | 101 |
| 晚枫霜叶 | 顾倾城 | 123 |
| 玉女狂虎 | 田蔚蕴岚 | 169 |
| 最早的女子武侠作品 | 西宁弱水 | 273 |

美女江湖

粉色刀锋



一 逃 兵

五个人被五花大绑，带到了军阵之前，带到了这灵幡飞舞的林中墓地。

这是新挖的大坟坑，坑里摆放着一千多具尸体，血肉模糊的尸体。有的怒目苍天，有的作着挣扎搏斗的姿势，有的缺胳膊断腿，或者头和身子分了家。

他们五个人面对着的就是这样的场景。

他们五人的身上也是伤痕累累，体无完肤。但是，那不是因为和金军作战而受的伤，那是被曾经的同事和战友们打的。原因只有一个，他们是逃兵。在弟兄们拼死拼活地掩护雄州民众撤退的时候，他们趁机逃跑了。

但是，这一仗，在总兵官韩世忠率领部下的奋力冲杀下，一向高傲的粘罕手下的一支队伍，足足有三千人的骑兵被韩世忠率领的三千步军打败了，打垮了，留下将近一半的死尸和战马逃跑了。可是，韩世忠怎么也不能相信，自己的手下竟然出了逃兵！而且，就是因为他们逃跑，出了口子，金军才逃窜的。为此，他亲自派一员裨将带一队人马将这五个逃兵抓了回来。

此时，这几个逃兵就站在这新挖的坟坑前面。战后尚存的军士群情激愤，一致要求用逃兵的头来祭祀这些阵亡的将士。

这五个战场逃兵有的耷拉着头，有的双目紧闭，还有眼睛流

泪的。其中有一个瞪着充血的眼睛，盯着准备对他们行刑的鬼头刀，嘴角竟斜拉出一丝笑意，似乎对那刀很满意。而另一个则把目光盯上了坐在一块青石上的韩世忠。此时的韩世忠正在细心地擦拭着那把有名的“大青”。

那是一柄刀锋很长、比一般配刀要长出一尺多的刀。不久前，就是这柄大青，畅饮了起码五十个金军骑兵的血，而他腰间佩带的短刀“小青”也钻进不下十个金军将领的胸膛。韩世忠从当裨将时起，这两柄称为“大青”、“小青”的刀就令敌人闻之丧胆，在一场对西夏的遭遇战中，他一个人，两柄刀，杀了西夏精锐二十余人，当有一个人大喊，“投降！我们投降！我是驸马！”的时候，那刀才回归鞘内。当然谁都知道，韩总兵最恨的也最看不起的就是逃兵，尤其是大战在即的逃兵。

按当时宋西军军法，临阵脱逃者：斩！

现在，行刑官就等着他的一声令下，手中的鬼头刀就要劈下去，用这五个人的血祭奠死去的战友。然后，他们还要迅速地将这新坟填土掩埋，抓紧时间再和金军拼死一战。

韩世忠终于将他的大青擦拭完了，他站了起来，拎着发出冷光的大青，一步一步地走到这五个逃兵的面前，冷酷地一个一个地扫视了他们一遍。本来就薄的嘴唇紧扣着，能看出嘴里的牙在来回磨动。

忽然，那个耷拉头的，双目紧闭的和两眼流泪的逃兵都昂起了头，和那两个一直盯着刀的两人一样，迎上了韩世忠的目光。

粉 色 刀 锋

韩世忠的心不禁一动，他们居然不怕死！但是，一想到他们临阵脱逃，看一眼战死的弟兄，嘴里冷“哼”了一声，再不看他们，转身面向那些战死的弟兄们的尸体，神色黯然地叹了口气。

行刑官和刽子手“唰”一声挥起了鬼头刀，刀锋上映着如血的残阳。

突然，韩世忠将那柄大青一举，说道：“慢！”

然后，转过头走到一个一直盯着他，看着他的大青的三十多岁的逃兵面前。盯住他的眼睛问：“你就叫庞大青？”

那汉子瘪了瘪嘴，才在充血的唇间吐出一个字，“是”。

他旁边站着的看上去也就是二十出头的小伙子口齿伶俐，说道：“俺叫庞小青，请求总兵以小青斩我的头！”

“住嘴！”韩世忠怒喝，“想的挺美，我不愿让一个逃兵的血脏了我的小青！”

这个称为庞小青的青年顿时目光黯淡了。

韩世忠的目光还是对着那个叫庞大青的，一字一句地问道：“你说，你作为一个带二十员兵丁的都头，为什么带领这四个主力逃跑，当逃兵？”

庞大青的脸上忽然现出无比愤怒的神色，说道：“刚要接战的时候，俺家捎来信儿，那个狗知府的内弟，到底将俺家祖传的一方端砚抢去，还一脚把俺娘踢死了。在他出脚的时候，还说俺这次一定会死在金军的马蹄下！总兵，你想想，我们拼死拼活，就是掩护他这样的人撤退！我不服，我要报仇！我若不跑，真的要死

在金狗的马蹄下，俺怎样报仇呢。就……犯糊涂……跑了。”

沙哑的嗓子，吐出了这几句话，还带出来抽泣着哭娘的声音，引起了众人嘁嘁嚓嚓的议论。他的话令韩世忠也是一愣，手不自觉地伸向胸前，那里揣着一个荷包，荷包里是些散碎的银两和制钱，此时，荷包已经伤痕累累，都有些快包不住那些银两和制钱了。那是结婚不久的妻子为他绣的荷包，如果没有这个荷包挡着，那女真将领刺向他的几枪，可能就要穿透他的心脏了。现在，大难不死，脸上不由得露出一丝温柔。

这时，那小青接道：“那狗知府的弟弟的师弟，临了，还强奸俺媳妇，俺媳妇会几手武功，也没挡得住……”

韩世忠听得不耐烦，一摆手，大喝一声：“别说了！”

全军马上静得一点声音也没有了。

“我不管你有什么理由，临阵脱逃就是死罪！”韩世忠威严地说道，“你们也看见了，种相公，咱们的种帅，为了援救太原，拯救城中的百姓，拼死进攻，几个护卫怎么拖也没能把他从战场上拖下来……可他的父亲，咱们的老种经略已经捎信过来，他已经病的就要咽气了，临死之前就是要看一眼种帅。可是，种帅把信塞在怀里，照样冲锋，后来，后来……”韩世忠哽咽着有些说不下去了。

众军士都知道，那一仗，种帅——种师道奋战而死！

统帅尚且如此，你们几个逃兵没有接仗就跑了，还有什么可说的！

二 二青刀法

大青忽然哭出了声，说道：“俺不是孬种！总兵，俺掉了这脑袋，给军中众弟兄们一个教训，以后，咱们西军不能再出逃兵！可是，俺听说，你刚当上的这个总兵官，比那知府还高上一级，我死了，我求您如果遇上那个狗知府的内弟，查清这件事，给我报仇。俺家那祖传的端砚是九十三眼，背面刻着俺……”

“别说了！”韩世忠断喝一声，烦躁地倒背双手，来来回回地走了几圈，忽然又在庞大青面前站住，问道：“你怎么起了庞大青这么个名字？”

“嘿嘿”，那面临砍头的庞大青笑了，说道：“俺原来叫庞福全，参加西军后，看将军您平时操练，用那大青指挥，露出那刀法，觉得精妙神勇，便暗中研习，越来越喜欢大青刀法，就改了名叫大青了。”

“那你呢？”韩世忠将眼睛的余光瞥向要求死于小青刀下的那个小伙子。

那小伙子此时目光一散，竟说不出话来了。庞大青说道：“俺这族弟没俺个高劲大，但比俺机灵。他是带艺投军，跟他的丈人学过几手。说您那小青刀法，和他学的碾玉刀法相近，更利于近身搏斗，所以他暗中研习您的小青刀法，进境颇佳。也学着俺，改名叫小青了。”

这时，韩世忠才正面对着那庞小青，盯视了他一瞬。忽然，那把小青出鞘，以快的令人眼花缭乱的速度，几刀挑断了他身上捆綁着的绳索。而同时“大青”也割断了庞大青身上的绳索。就在这间不容发的当儿，那庞小青竟抓住一截绳索，向韩世忠执刀的手卷去，韩世忠慌忙之间后退一步，才躲开这一袭击。

行刑官大喝一声，“大胆！”舞动着鬼头刀迅猛无伦地向庞小青当头砍下，庞小青缩肩蹲步，躲开了这霹雳暴起的一刀，奋起挥动绳索，一索抽在行刑官的腰间。当然，被捆缚了几个时辰，胳膊的力道已经不足了。行刑官挽了一个刀花又冲了上来，刃历背厚的鬼头刀兜头向庞小青的头砍下去，庞小青机灵地一转身，躲开了鬼头刀，一索直抽在行刑官的肩头，一手飞快还在他的腋下捣了一拳。可以想见，如果他手中这时要是有一柄刀的话，那行刑官的胸膛就要被剖开。见此情景，两员裨将刀枪并举，杀向了庞小青。

却听见韩世忠喊了一声“慢！”

行刑官收刀罢手，肃立一旁。韩世忠此时的脸上似乎浮出了一丝笑意，但马上收敛了，说道：“给他们两个一人一把刀。”

行刑官一怔之际，韩世忠的随从已经把两柄刀送呈上来，正好是一长一短。韩世忠说道：“把那长的给那庞大青，短的给庞小青。”

两人接过刀来，似乎人也精神了。但是，不知这严厉的总兵要干什么。

粉 色 刀 锋

此时的韩世忠一手执着大青，一手倒握小青，说道：“你们不是一个叫大青，一个叫小青吗？我这手上也是大青小青。你们俩尽力上吧，不要怕伤了我，你们要是真的伤了我，我就饶了你们的死罪。”

韩世忠说完，突然一刀照着庞小青的面门劈了过来，完全是偷袭的打法。幸好那庞小青反应机敏，身子一侧，一俯，冲着韩世忠的肋下撞了过去。而庞大青纵身而起，身子到了半空已经把长刀向着韩世忠当头劈下。韩世忠掌中的大青迎着庞大青的长刀，两刀相遇，一阵清脆的爆响，竟然激出一道火花，庞大青的长刀被弹开，韩世忠挥动小青，来了一个“漫天花雨”，攻向了已经贴近己身的庞小青。

果然，庞小青的刀法也是漫天而至，两人完全笼罩在刀风之中，数次两柄刀相撞，“劈里啪啦”响声不绝，火花闪烁，更令人叫好的是，或是八角，或是六角，或是圆圈，刀光和火花连绵不绝，简直如同西域来的眩人在表演。那时，他们西军镇守甘青一带，是经常能够看到眩人表演的。庞大青虽然虎口震裂，胳膊发麻，勇气不减，刀交左手，虽笨拙，却是全力照着韩世忠的胸膛刺去，正是正宗的“大青刀法”中的一个势子。

对此，韩世忠当然随手一挥，便破解了。庞大青的右手虽然受伤，却并没有闲着，硬生生地去抓韩世忠执着小青的右手，使韩世忠对庞小青的攻击便滞了一滞，但是他的三根手指已经被韩世忠砍了下来。庞小青得空，气喘吁吁地合身连刀带人扑了上